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 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5月9日,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 接到第二大股东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亚太房地 产")的通知,获悉亚太房地产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股份解除质押,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 分 一 致 行 动人	解除质押股 数(股)	质押开 始日期	质押解 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 除质押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
亚太 房地 产	是	7, 500, 000	2016年5 月9日	2017年5 月5日	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绍兴 分行	27. 69%
合计	_	7, 500, 000	_	_	_	27. 69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亚太房地产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7,081,000 股,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.10%,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为 7,500,000 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80%。本次质押解除后,亚太房地产仍处于 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16,000,000 股,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59.08%,

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.96%。 特此公告。

>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5月10日